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Gas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8)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七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審核，與二零一六年同期錄得溢利相比，本集團預期二零一七年度溢利將錄得大幅減少。該預期減少主要來自 (i) 與二零一六年同期相比，財務成本增加； (ii) 與二零一六年期間視為出售附屬公司股權之確認收益相比，於二零一七年期間出售附屬公司股權之確認收益減少；及 (iii) 匯兌收益淨額轉為匯兌虧損淨額。

本公司現正落實二零一七年度全年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惟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核。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將於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度全年業績公告內披露，預期該業績公告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鄭明傑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明傑先生、施春利先生、洪濤先生、譚文健先生及李蔚齊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支曉曄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汕錯先生、黃彪先生、馬安馨先生及彭兆賢先生。